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花樣年

FANTASIA

Fantasia Holdings Group Co., Limited

花樣年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77)

董事變更

董事會欣然宣佈，自2019年5月30日起：

- (1) 鄧波先生辭任執行董事、林錦堂先生辭任非執行董事、黃明先生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同時將不再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委員及提名委員會委員；
- (2) 柯卡生先生、張惠明先生及陳新禹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
- (3) 獨立非執行董事郭少牧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新任主席。

董事辭任

花樣年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自2019年5月30日起：鄧波先生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林錦堂先生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黃明先生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同時將不再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委員及提名委員會委員。

以上各董事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且並無就彼等辭任而須提呈予本公司股東或聯交所知悉的任何其他事項。

董事會感謝鄧波先生、林錦堂先生及黃明先生在服務任期內對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

執行董事委任

董事會宣佈，自2019年5月30日起委任柯卡生先生(「柯先生」)，張惠明先生(「張先生」)及陳新禹先生(「陳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增補薪酬委員會主席

董事會宣佈，自2019年5月30日起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郭少牧先生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新任主席。

以下所載為柯先生，張先生及陳先生之個人簡歷：

柯先生之個人簡歷：

柯先生，55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柯先生現任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花樣年集團(中國)有限公司執行董事，負責該公司投資業務、融資業務、資本運作相關工作的協同推進。

加入本公司前，柯先生於1984年7月在中國人民銀行廣東省分行貨幣發行處參加工作；並曾於中國人民銀行和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歷任多個職務，包括於1989年6月至1992年4月歷任中國人民銀行廣東省分行貨幣發行處副科長、科長；於1992年4月至1996年4月擔任中國人民銀行廣東省分行辦公室副主任；於1996年4月至1996年11月擔任中國人民銀行廣東省分行綜合計劃處處長；於1996年11月至2000年4月擔任中國人民銀行汕頭分行行長；於2000年4月至2003年7月歷任中國人民銀行廣州分行內審處處長、副行長；於2003年7月至2006年5月擔任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廣東監管局籌備組成員、副局長；於2006年5月至2012年10月擔任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非銀行金融機構監管部主任；於2012年10月至2017年9月擔任中國華融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兼總裁。柯先生於1984年7月取得中央財政金融學院(現中央財經大學)學士學位，於1995年3月取得日本愛知大學經營學碩士學位，於2007年9月取得長江商學院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張先生之個人簡歷：

張先生，40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張先生現任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花樣年集團(中國)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副總裁兼首席財務官，負責公司全面財務管理、資金管理、投資和運營管理。

加入本公司前，張先生曾於1999年7月至2014年1月任職於中信集團，歷任中信地產總部計劃財務部副總經理，廣州公司總經理助理，項目總經理等職務；於2014年2月至2019年2月任職雅居樂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歷任董事局主席兼總裁助理，地產集團財務中心總監，地產集團副總裁兼財務中心及戰略投資中心總經理，分管地產集團財務、戰略、投資、城市更新業務。張先生於2002年取得對外經濟貿易大學經濟學學士學位。

陳先生之個人簡歷：

陳先生，51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於2019年5月加入本集團，陳先生現為本集團首席財務官，負責資本運作規劃管理、上市公司投資者關係及信息披露管理等。

加入本集團之前，陳先生於2015至2019年在碧桂園控股有限公司擔任金融部副總經理，此前，陳先生曾在中海親頤養老服務有限公司擔任投資總監；及後於美國Seagate Global Advisors LLC., Redondon Beach擔任分析師及於Godesk LLC., Elsegando擔任債券交易組合經理，並曾於中國建築集團有限公司一局擔任財務資金處處長。陳先生本科畢業於石家莊鐵道學院的財務會記，並持有西安交通大學企業財務碩士學位及芝加哥University of Illinois工商管理碩士。陳先生於投資、資本市場及企業融資相關活動擁有近30年的經驗。

除上文所披露外，彼等在目前以及在過去三年內均無擔任任何其他公眾上市公司的董事職位。彼等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層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亦沒有就本公司的證券擁有任何權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十五部所指的權益)。

彼等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為期三年，可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於股東週年大會輪值退任及重選。柯先生、張先生及陳先生將分別收取年度酬金人民幣420萬元、人民幣400萬元及港幣400萬元。據本公司董事所知，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有關彼等的委任需要本公司股東關注，亦無任何資料須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條之規定予以披露。

董事會謹對柯卡生先生，張惠明先生、陳新禹先生及郭少牧先生之委任致以熱烈祝賀。

承董事會命
花樣年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潘軍

香港，2019年5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潘軍先生、曾寶寶小姐、柯卡生先生，張惠明先生及陳新禹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李東生先生及廖騫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何敏先生、廖建文博士、王沛詩女士(太平紳士)及郭少牧先生。